人在旅途

寻幽青城山

王宝雯

每至闲暇，总想奔赴葱郁的山野，在泉水叮咚里聆听自然的回响，在深深绿意里感受生命的蓬勃。假期一到，我便约上几位好友，暂别城市的喧嚣，前往道教名山青城山，去寻一份清幽与宁静。

晨雾还没散尽时，我们已经站在山前。山风裹着湿凉的草木气扑过来，把城市里带来的燥意褪得干干净净。那块刻着“青城山”的牌子浸在朦胧里，字缝间爬满的青苔，倒比雕琢的笔锋更先透出些古意。

山路起处便陡峭起来，拾级而上，满目苍翠扑面而来。盛夏的阳光被层层叠叠的枝叶筛过，只在地上投下斑驳摇曳的光斑。山中空气沁凉，吸入口中，仿佛带着竹叶的清气。不知是谁在路边丢下半块馒头，三只灰雀蹦跳着啄食，见人来便扑棱棱飞进树丛，带起一串细碎的叶响。这声响未落，远处已有潺潺水声传来，像有人提着桶在林间洒水，一路叮咚作响。

循声走了约百十米，溪涧忽然映入眼帘。水是从石缝里渗出来的，聚在洼处便成了碧绿的潭——月城湖。湖水清澈，山影云影浸在里头，随波轻轻晃。偶有小船划过，荡开圈圈涟漪，把倒影揉成模糊的绿。我们在湖边茶馆稍坐，要一壶清茶，看水光山色，真有种“人在画中游”的恍惚感。

往上走时，树越发密了，景致也更显幽深。浓荫把天遮成一条缝，连阳光也难得钻进来，只闻得蝉鸣声声、溪水淙淙。雾气不知从哪钻出来，顺着溪涧往上爬，缠上树梢时，整座山就成了浸在牛奶里的画。远处的山峦时隐时现，更添几分神秘，难怪前人盛赞其“幽”。同行的朋友忽然提起金庸笔下青城派的轶事，随口哼唱起《沧海一声笑》，那熟悉的旋律在山谷间回荡，竟让我们脚步也轻快起来，仿佛平添了几分江湖豪气。

不觉间，雾又浓了些。原本清晰的山路开始隐在白茫茫里，连脚步声都变得缥缈。正恍惚间，忽然有缕檀香钻进鼻息，抬头看，上清宫的飞檐已从雾里探出来。步入观中，香火的暖香混着木头的凉味漫过来，殿堂里的神像隐在烟中，眉目模糊却透着庄严。院里的道士正弯腰扫落叶，竹扫帚划过青石板，簌簌地响。我们找了个石凳坐下，看阳光一点点把雾撕开，照在殿顶的琉璃瓦上，碎成一片金屑，风轻轻拂过，也拂去了些积压的浮躁。

休息片刻，我们便往老君阁去。站在阁前远眺，峰峦像海浪似的涌着，深绿浅绿墨绿，一层层铺到天边。云在山尖飘，轻缓舒卷，恍如亘古未变的絮语。一路行来，石阶上的苔痕、石壁上的题字、观前的古柏，仙踪道迹随处可见，确是一场“寻仙问道”的旅程。

下山时已近黄昏，游人渐稀，空山愈静。石阶旁突然窜出只小松鼠，圆溜溜的眼睛警惕地扫视着我们，倏地又钻入石缝不见踪迹，只留下一串窸窣声，那是山灵最轻巧的告别。走到山脚时，日头沉落，山色渐由青转暗，浓得化不开的墨绿层层围裹上来，青城山慢慢收回了白昼的声色，回归它本来的幽邃。

这次上山，没刻意记那些刻着名字的景点，倒记住了山里的雾气、湖边的蓝蜻蜓、老松树干的温度，还有挑山工走过花丛时特意放缓的脚步。原来青城山的幽，从不在“看”里，而是要把自己浸进去，让那些声响、气息、温度慢慢沁入心脾，这山才真正以灵魂拥抱了你。

往事如烟

老家那棵药木树

马 波

我的老家在高滩大坝的一个山沟沟里，院子里十几户人都姓马，所以都把这个庄子叫马家老房子。老房子的背后长着一棵硕大的药木树，七八个人手拉手才能把树干环抱住，枝丫肆意伸展，像一把巨伞将整个院子都罩在底下，春挡飞絮，夏遮烈阳，秋拦落叶，冬阻寒风。我们从小就喜欢在药木树周围打闹嬉戏，可以说是这棵树看着我们长大的。随着我们年龄的增长，这棵药木树也慢慢变得苍老了。

药木树的枝干像老人布满青筋的手臂，努力地向天空伸展着。谁也说不清是哪一年的事，一场火把树干中心烧空了，黑漆漆的树洞像张开的巨口，却偏偏没有伤着外层的筋骨。从那以后，树心就成了我们的秘密基地。钻进半人高的树洞里，能闻到焦木混着树皮的特殊气息，我们蜷缩在里面玩躲猫猫，或是分食偷藏的野果，连咳嗽都得捂住嘴巴，生怕被大人发现。树干内壁被磨得光滑，沾着我们蹭掉的衣角和布屑，像藏着无数个没说出口的秘密。

每到春天，嫩绿的叶子就像赶集似的，一下子挤满了枝头。伸展到院子上方的枝丫缀满新叶，风一吹，叶尖能扫到房顶的石瓦片，却够不着晾在竹竿上的破衣衫。阳光透过树叶的缝隙，在院坝织成晃动的网，我们追逐着光斑奔跑，笑声撞在斑驳的墙壁上，又弹回在树的阴影里。

夏天，药木树的浓荫把院子捂得严严实实。大人们搬着板凳坐在堂屋门口歇凉，张家长李家短谝闲传，满院子都是嘻嘻哈哈的笑声。下雨时更妙，雨点打在叶子上发出沙沙声，似一首轻柔的乐曲。院子里的水缸、石磨都淋不着多少雨，大人们照样在屋檐下忙活，说这树比瓦房还顶用。

秋天到了，药木树的叶子开始变黄，风一吹便簌簌地往下落，像无数只黄色的蝴蝶扑向院子，连瓦檐上都落得厚厚一层。大人们把树叶扫成一堆，背到地里沤上一冬就是好肥料，开春撒到菜地里，瓜果蔬菜长得格外快。我们看着那渐渐隆起的叶堆，仿佛已经看到了来年菜园里绿油油的景象。

冬天下雪时，药木树光秃秃的枝丫像搭起的骨架，依然把院子罩得严严实实。雪粒子先是打在枝丫上“簌簌”响，后来就变成鹅毛大雪，一夜之间，枝丫上积起半尺厚的雪，远看像给院子戴了顶蓬松的白绒帽，连树洞里都落进不少雪，结成亮晶晶的冰碴。我们一群小娃儿在药木树下堆雪人、打雪仗，别提有多快乐。

后来，不知从哪年起，院子里的人开始往紫阳县城搬，如今院子里的十几户人已经全都搬空了。每年春节和清明节我都会回老家上坟，看到东头的瓦房塌了半角，西头的猪圈长满了蒿草，青石板上的裂缝能塞进手指，唯有那棵药木树还坚挺地矗立在老地方，烧空的树心积着雨水，枝丫依旧罩着萧条的院子，只是叶缝漏下的阳光，再也看不到追逐打闹的人影。看到此情此景，心里不禁思绪万千……

我站在树洞口往里望，黑漆漆的深处仿佛还回荡着童年的欢声笑语。风从树洞里穿过去，呜呜的像是谁发出长长的叹息。这棵烧不空、吹不倒的老树，成了老家唯一的守院者，用满身的疤痕，铭记着那些曾经热热闹闹的日子。

我的漫画情结

朱金华

我与漫画，有着割舍不断的情缘。

结缘漫画，始于《讽刺与幽默》报纸。初入职场的我，对身边的人和事特别谨慎，生怕有啥闪失。怀揣对生活的热忱，不经意间邂逅这份独特报纸，便一发而不可收，订阅了大约二十年时间吧。它像一位神秘的引路人，带着犀利视角和诙谐笔触，闯入我单调的内心世界……

在这个了解新闻通过听广播、休闲娱乐是看露天电影的乡村信用社里，最期待的时刻莫过于收到新一期的《讽刺与幽默》了，我迫不及待翻开报纸，在线条与文字交织的世界里探寻社会万象的缩影。从辛辣讽刺时政漫画到幽默诙谐生活小品，每一个作品都是一把神奇的钥匙，开启我对生活深度思考的大门，忙碌工作之余，成为心灵的慰藉，在欢笑与反思中，找到内心的宁静和力量。

《洋内障》画作简洁明快，一个戴墨镜的先生舍不得撕掉镜片上“西德进口”字样，斜吊着眼睛避开镜片看前面物什，一副“崇洋媚外”形象跃然纸上；一组画面，标题已记不清了，刻画的是一个医生拿着个小板塞在病人嘴里让张大点儿，医生扭头接电话，兴许电话那头声音小的缘故吧，医生说“大点儿”“大点儿”“再大点儿”，待接罢电话扭过头来看病人，病人的上嘴壳子已搭在了脑后……

看着报纸上那些精彩漫画，梦想的种子在我心底悄然发芽。无数个夜晚，当喧嚣渐渐沉寂，坐在书桌前，拿起画笔在纸上描绘现实中所见所悟。曾经参加一个会议，台下长条凳上稀稀落落坐了三五个人，主席台上挤了一大溜子人，正如事后我画的主席台坐在最边上的那位只有半拉屁股搁在凳子沿上。一次次构思，一次次修改，每幅漫画作品都倾注我的执着，鼓足勇气向报社投稿，等待的日子很煎熬，心中满是忐忑和期待。收到编辑的回信，迫不及待拆开信，先看到的是编辑老师的鼓励，诸如构思奇妙设想大胆，云云。末后是没被刊用的理由，冷冷一句：“人物没有漫起来”，把心淋得拔凉拔凉。

看来我不是作漫画这块儿料，这丝毫没有波及对漫画的热爱，常以仰视的目光敬畏漫画人。多年前，受朋友王阔之托，为身边的全国劳动模范、全国三八红旗手等诸多荣誉获得者张淑珍拍照片用作漫画之需，我欣然应诺，背起相机到茶艺文化街，为敬仰的张淑珍女士拍照。那是一个阳光明媚的午后，我一边与她交谈，一边寻找着最佳拍摄角度，从眼神、表情，到每一个细微动作，我用心观察着，透过镜头捕捉内心世界。那些温暖的瞬间，独特的气质，均融入到王阔先生那幅漫画创作中。

隔了好几年，还是受王阔先生所托，市漫画家协会要出版一本漫画作品集，收入集子里的人物得填一份《授权书》，我欣然应诺。癸卯年初冬，周末的阳光还没升起来，寒冷在周身弥漫，嘴里哈着热气，顶着呼啸寒风，举步迈向距家一街之隔的茶艺文化街，再度拜访有着丰硕研究成果、荣誉等身仍孜孜不倦探寻茶叶生长制作品质、心系茶农生产生活、心怀地方经济发展的高级农艺师张淑珍女士。说明来意后，她赶紧放下手头活儿，颤巍巍在《授权书》上签名。履行完手续，为表达谢意，更感念她为商南茶叶事业作出的贡献，从学生时代谈到就业分配，从茶叶栽培说到南茶北移，我深度采访了她。

当《走近张淑珍》一文在省报副刊发表时，这位受人尊敬的前辈已溘然长逝，未能目睹对她赞扬的只言片语。祈愿借王阔先生《三秦楷模张淑珍漫像》漫画之作，表达对张淑珍女士的崇高敬意。

镌刻时光的记忆坐标

郭赛利

我缓缓踱步于榆林古老的步行街上。一座古色古香、独具韵味的楼台，如一位穿越时光的老者，静静伫立，与我不期而遇，瞬间攫住了我的目光，令我不禁驻足。

眼前熟悉的榆林钟楼，恰似一把神奇的钥匙，“咔嚓”一声，开启了记忆的闸门，那久违的往昔记忆如潮水般涌来……

那是20世纪90年代，堂姐暂居于榆林城内大街中心的钟楼三层。这座钟楼独具魅力，三层主体搭配顶部的八角亭，中西合璧的风格尽显。尽管岁月的风雨在它身上留下斑驳的痕迹，却丝毫掩盖不住其雄伟精致的非凡气势。对于当时从未见过这般宏伟建筑的我来说，它宛如一座神秘而华丽的宫殿，充满了无尽吸引力。

闲暇时分，堂姐带着我穿梭于古城的古街巷陌。每一块古老的砖石、每一片青瓦，都散发着宁静清幽之感。行至热闹处，街道上人群熙熙攘攘，叫卖声、讨价还价声此起彼伏，交织成一曲充满生机的市井乐章。摊位上摆满了琳琅满目的商品，色彩斑斓的绸缎、精致小巧的手工艺品、令人垂涎欲滴的各式小吃。

夜晚，我总爱和堂姐并肩坐在阁楼窗边，极目眺望，俯瞰整个榆林古城。远处的灯火星星点点，与夜空中闪烁的星辰相互辉映，如梦如幻。堂姐娓娓道来古城的传说以及她儿时的趣事。微风轻轻拂过脸颊，带着些许夜晚独有的凉意，仿佛在诉说着古城千年的历史与沧桑。我在她轻柔的话语中，缓缓进入梦乡，梦里满是古城的烟火与温暖。

常言道：“古城老街最清幽，地标建筑数钟楼。”钟楼的钟声悠悠扬扬，宛如雁鸣的笛声，日复一日，重复着不变的晨昏，默默记录着人们生活中的喜怒哀乐。

如今，再次漫步于古城的阡陌之间，钟楼依然稳稳矗立，如一位忠诚的守望者。周边已然发生了诸多变化，不少地方经过重新修补与精心保护，更添庄严威武之气。曾经的青石路，虽部分已修缮，但古朴质感依旧；街边店铺的招牌换了又换，而古城的烟火气却愈发浓郁醇厚。

我凝视着钟楼，它的每一道纹理、每一处斑驳，都似在深情诉说着岁月的故事。回首往昔，近30年的时光悄然流逝，我依然清晰记得儿时与堂姐在钟楼的点点滴滴，如电影般在脑海中不断放映。此刻，心中感慨万千，这座钟楼，不仅是一座建筑，更是我童年珍贵回忆的寄托，是连接过去与现在的情感纽带。岁月或许改变了许多事物，但钟楼所承载的情感与记忆，恰似窖藏的美酒，在时光的沉淀下，愈发香醇浓厚，历久弥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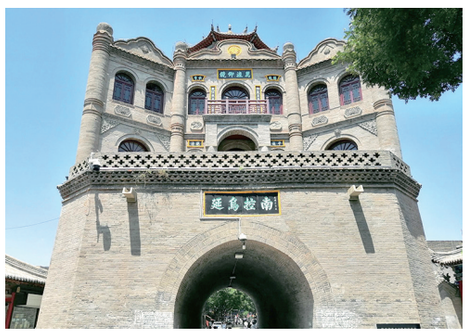

人生感悟

读人这件事

方晓蕾

人啊，有时真说不清道不明。几十年前，我上学那会儿，也是追星族，特喜欢胡慧中，觉得她清纯漂亮。某一天看一个综艺节目，听到她说到上厕所的事儿，我一下子就索然无味了，美女怎么能上厕所呢？还有件上学时的事儿，同宿舍的一哥们儿费了九牛二虎之力终于追上了校花，某一天却分手了，问原因，曰：她也放屁。

这就是人，让我怎么说呢？

人类真是一种矛盾到让人想拍桌的生物。你说每天挤公交时，眼皮底下全是乌泱泱的后脑勺，写字楼茶水间里飘着的全是“昨晚孩子又哭了”和“哪家奶茶第二杯半价”的声音，按理说早该把这物种研究透了吧？但现实是，我们看老板的脸色比看天气预报还频繁，却永远猜不透他那句“这个方案再优化一下”，到底是重做，还是随便改改；刚刚还在跟闺蜜吐槽老公抠门到袜子补了三茬，转头她就能在朋友圈晒出老公送的惊喜钻——读人这事儿，简直比解高数题还费头脑，高数至少有标准答案。

父母谜案是最魔幻的。父母该是最熟悉的人吧！小时候总觉得我爸是超人，能一边干自己的事，一边精准预判我有没有偷看电视，现在发现他们也有很多无知的时候。他们在成为“爸爸”“妈妈”之前，也是会躲在被子里看小说，会为了一张电影票跟对象吵架的年轻人。从无所不能到熟悉的陌生，这种认知错位既荒诞又让人猝不及防。

朋友就更绝了。那个说话都不会大声，喝水都小口的张女士，却是天天晚上烂醉如泥的酒鬼；那个平日里西装革履的哥们儿，私下里能穿着恐龙睡衣蹲在沙发上啃鸡爪，还非要跟你讨论“奥特曼到底能不能打过哥斯拉”；那个平时说话细声细气、连踩死一只蚂蚁都要道歉的姑娘，能在剧本杀现场一秒切换成逻辑鬼才，把凶手盘得跪地求饶。

我们总以为自己是对方肚子里的“蛔虫”，结果人家肚子里怕不是住了个马戏团，每天变着法儿演杂技。最离谱的是，你以为你们是“塑料姐妹花”天天互怼，结果某天你失恋在路边哭成泪人，平时最毒舌的她突然掏出包纸巾，还笨拙地拍着你背说“那男的眼瞎，我早就想揍他了”——那一刻你才惊觉，人类的情感褶皱里，藏着比俄罗斯套娃还多层的温柔。

说到看人跑偏，我们对“大人物”的想象简直是魔幻现实主义的代表作。总觉得科学家就该蓬头垢面泡在实验室，吃泡面都得用烧杯；艺术家必须披头散发，说话永远云里雾里，不然就不够“灵魂”。直到我看到某诺贝尔物理学奖得主在采访里说：“我每天下班必看脱口秀，不然脑子要生锈。”某知名画家在微博晒自己给猫穿花裙子的照片，才突然意识到：原来爱因斯坦也可能会为了超市打折鸡蛋排队，梵高可能也会抱怨“颜料又涨价了”。

这种认知偏差就像我们给名人套上了“人设皮影戏”，只看到屏幕上被灯光照亮的剪影，却忘了幕布后面他们也会抠脚、会为了抢最后一个停车位跟人斗智斗勇。本地有个知名企业家，风度翩翩，粉丝众多。我朋友就是其中一个，觉得他“不食人间烟火”。直到有次在火锅店偶遇，看见那位大佬穿着花衬衫，撸着袖子跟服务员说“毛肚多烫三秒就老了，得掐着表”——当场世界观崩塌，回来念叨了三天“原来大佬也会为了毛肚熟度较真”。你看，我们总把人往极端里想，要么封神，要么踩进泥里，却忘了再杰出的人，本质上也是“会饿会困会放屁”的碳基生物，非要把人家当成不喘气的神像，累的是自己，冤的是别人。

仔细琢磨才发现，我们看人时的姿势堪称扭曲。对亲近的人，我们举着显微镜找缺点，老妈多问两句就是“唠叨”，老公忘了纪念日就是“不爱了”，完全看不见他们偷偷把你爱吃的菜挪到你面前、在你加班时默默留下的那盏灯；对陌生人，我们又掏出望远镜贴脸上看：网红直播里的精致生活就是全部，明星红毯上的光鲜亮丽就是日常，却懒得想想镜头背后他们可能正在为房贷焦虑、为痘痘发愁。

这种“双标”闹的笑话可不少。我有次在公园看见个大爷蹲在花坛边，拿个小喷壶给野草浇水，旁边放着马扎和保温杯，觉得特治愈，拍了发朋友圈配文“岁月静好”；后来才知道那大爷是我们小区出了名的“暴躁老王”，前天还因为邻居晾衣服滴水跟人吵了半小时。你看，同一个人，换个视角就成了两种生物，人类的多面性比魔方还复杂，偏偏我们总爱用“非黑即白”的调色笔去涂画，最后把自己搞得像个色盲。

有次，我在路边看见个小孩，蹲在地上跟蚂蚁对话，一会儿给蚂蚁搬树叶当“雨伞”，一会儿又用树枝给它们“修马路”，那认真劲儿就像在跟邻居家小孩过家家。突然觉得，这才是读人的正确姿势——别把人当神供着，也别把人当草踩了，就蹲在平地上，看看他走路时会不会踢石子，看看他笑起来时眼角有没有皱纹，看看他在下雨天会不会给流浪猫撑伞。

读人难吗？难。毕竟谁也不是X光机，能看透别人心里那本九曲十八弯的账本。但或许可以试试把那些预设的标签撕了，把滤镜摘了，就像看路边的野草野花，不纠结它有没有名贵品种的血统，只看看它在风里摇晃的样子是不是自在，花瓣上的露珠是不是闪着光。你会发现，那个总板着脸的同事，其实包里藏着给女儿的棒棒糖；那个说话犀利的网友，可能刚给山区孩子捐了书包；就连每天跟你抢电梯的邻居，也许在你没看见的时候，帮你把门口的垃圾顺手下楼了。

人类这玩意儿，说到底就像盒永远开不完的盲盒，前一秒让你气得想摔盒子，后一秒又能掏出颗糖给你甜到心尖。别想着读完谁，毕竟连我们自己对着镜子，都时常会愣神：“这货今天怎么又干出这种傻事？”不如就带着点好奇，像看纪录片似的慢慢观察，偶尔被惊到，偶尔被暖到，反正这人间剧场永不落幕，咱们慢慢看，慢慢品——毕竟，读人这事儿，不就是活着最有意思的彩蛋吗？

伏天记

吴源极

头伏雨后，路面水汽被晒成白烟，梧桐叶淌着热气，蝉把“伏天”喊得滚烫——这黏稠的日子里，生机正悄悄拔节。

老院藏着消暑智慧。井台青石板透着凉，阿婆晾晒的豇豆滴着水珠；竹凉床上，孩童舍不得离开那点沁人的凉意；厨房陶罐里，绿豆汤的甜香漫出窗棂。

午后街市裹着潮气。西瓜摊的水珠凝在瓜皮上，修鞋匠躲在骑楼下敲打着皮料，学生攥着冰棍跑过，糖水在手心留下黏甜的痕迹。

田野里暑气催着生长。水稻田的露珠瞬间蒸发成虹，农人汗珠砸进水田；玉米红缨摇晃，根系在泥土里舒展；傍晚荷塘，荷花从绿伞中钻出，清香裹着蜻蜓振翅声。

夏夜是伏天的馈赠。院坝竹椅排开，蒲扇摇出艾草香，老人指给孩子看藏在云后的银河。炒货焦香与烧烤烟火气相融，偶来的阵雨过后，月亮升起，空气清透。

处暑风至，暑气渐消。但井台豆香、荷塘晚风、檐下絮语都成了暖忆——伏天的热，原是万物积蓄力量的温床。